

关于开展 2025 年度校级 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进一步落实我校本科教学评建工作要求，加强我校实习实训基地建设工作，创建管理规范、条件优良、运行稳定、产学研结合的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决定开展中原科技学院 2025 年度校级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评选工作，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内容

（一）申报对象与数量

与我校正式签订《共建实习实训基地协议书》，承担我校专业实习、毕业实习及社会实践等教学任务的实习实训基地均可申报。

2025 年度校级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拟评选 10 项，每个单位限报 2 项。由校地合作处、教务处组织专家评审，评审通过的校级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将优先获得推荐资格，参与省级相关平台的申报工作。

（二）评选要求

2025 年度校级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的评选条件按照《中原科技学院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评选指标》（附件 1）要求执行。

(三) 材料报送要求

各教学单位填写《中原科技学院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申报表》（附件 2）、《中原科技学院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汇总表》（附件 3）、《中原科技学院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申报支撑材料》（附件 4），A4 双面打印各 1 份，加盖学院公章，同时报送上述材料电子版。

二、评审方式

2025 年度校级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评审工作，采用专家材料函评和现场考察结合的方式进行。专家评选和验收评审的时间、地点、材料份数等另行通知。

三、材料报送时间

各教学单位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 17:00 前，按单位将所有材料（各 1 份）报送到校地合作处（立业楼 M112 室），电子版材料发送至校地合作处许连凯老师邮箱（xuliankai@zykj.edu.cn）。

附件：1.中原科技学院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评选指标

2.中原科技学院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申报表

3.中原科技学院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汇总表

4.中原科技学院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申报支撑材料

校地合作处 教务处

2025 年 11 月 26 日

附件 1

中原科技学院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评选指标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观测点	分值	评选标准			评价得分
1. 基地建设与管理	1.1 合作基础	[1]建立时间	6	基地建立 2 年（含 2 年）以上	基地建立 1 年（含 1 年）以上	基地建立不满 1 年	
		[2]合作协议	3	已签订基地合作协议并挂牌使用	已签订基地合作协议，但未挂牌或未实际使用	未签订基地合作协议且未挂牌使用	
	1.2 基地条件	[3]建设规划	5	有基地建设规划和切实可行的实施计划，建设目标明确	有基地建设规划，但目标欠明确	没有基地建设规划	
		[4]使用情况	3	基地实际使用连续 2 年（含 2 年）以上，稳定性强	基地实际使用 1 年（含 1 年）以上	基地使用不满 1 年	
		[5]容纳规模	7	一次能安排实习学生 15 人（含 15 人）以上，且能满足教学要求	一次能安排实习学生 5 人（含 5 人）以上，基本满足教学要求	一次能安排实习学生低于 5 人	
	1.3 管理标准	[6]规章制度	6	有健全的管理规章制度	有相关的管理规章制度	没有建立管理制度	
		[7]资料保存	3	教学资料保存完整	仅保存部分教学资料	没有保存教学资料	
	2.1 设施环境	[8]仪器设备	6	仪器设备配套齐全，应用状况良好，能满足实习教学需要	仪器设备配套基本齐全，基本满足教学需要	仪器设备不足，无法满足正常教学需要	

2. 教学条件与师资队伍	2.2 指导教师	[9]食宿状况	6	有固定的饮食和住宿地点，卫生及安全状况良好，能满足师生需要	食宿、卫生及安全基本满足师生需要	无法满足师生食宿需要，缺乏安全性	
		[10]环境状况	6	实习场地及周围环境状况良好，无危害人体的有害因素	实习场地及周围环境状况一般	实习场地及周围环境状况较差	
		[11]安全状况	6	重视安全工作，有相应的安全措施保障，从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	有相应的安全措施保障，未发生较大的安全事故	无安全措施保障	
		[12]教师数量	5	基地指导教师与实习学生比例达到 1:15	基地指导教师与实习学生比例达到 1:20	基地指导教师与实习学生比例高于 1:20	
		[13]教师力量	7	基地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达到 50%（含 50%）以上	基地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达到 30%（含 30%）以上	基地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低于 30%	
		[14]实习大纲	8	存放有规范明确的实习大纲	存放的实习大纲不规范	无实习大纲	
3. 实习内容	3.1 教学大纲	[15]匹配度	5	提供的实习岗位全部与专业对口	提供的实习岗位部分与专业对口	提供的实习岗位不能与专业对口	
		[16]执行情况	5	存放有详细的实习计划，操作性强，有总结且执行情况良好	存放有部分实习计划，基本能保证实习质量，有总结。	实习计划不切实际或没有存放，实习质量无保证，无总结。	
		[17]实习报告	8	能提高学生实践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，实习效果好，学生撰写的实习报告质量高	有明确的实习项目，实习效果较好，学生撰写的实习报告符合规范要求	未设置实习项目，学生撰写的实习报告质量较差	
4. 实习效果	4.1 实习效果	[18]满意度	5	90%（含 90%）以上学生对基地满意	60%（含 60%）以上学生对基地满意	仅有 60%以下的学生对基地满意	

附件 2

中原科技学院
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
申报表

合作单位名称 _____ (盖章)

学院名称 _____ (盖章)

基地名称 _____

年 月 日

基地 基本 信息	基地名称			设立时间	
	基地通讯地址			联系人	
	基地接收 专业			联系方式	
	基地实习指 导教师人数 (人)	高级职称	中级职称	初级及以下职称	
	基地建设概况				

基地满足实习实训教学的条件

基地开展实习实训教学的组织、管理情况

基地在实习实训教学方面取得的成效

基地建设中的特色与创新点

基地建设下一阶段工作计划

学院对基地开展实习实训教学的效果与质量评价

学院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附件 3

中原科技学院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汇总表

学院签章:

年 月 日

学院名称	基地名称	合作单位名称	基地负责人		联系人	联系方式
			学院方	共建方		

说明: 合作单位名称应填写企事业单位全称, 与协议书上企事业单位公章一致

附件 4

中原科技学院
示范性实习实训基地申报
支撑材料

合作单位名称 _____ (盖章)

学院名称 _____ (盖章)

基地名称 _____

年 月 日

目 录

一、共建实习实训基地协议书	1
二、基地所获荣誉、证书等相关证明	2
三、基地面向学生开展实习实训的相关证明	3
四、基地开展实习实训获得相关成果证明	4
五、其他相关证明材料	5